

屏東縣立大同高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年度課後輔導報名表(國中 7 年級)

- 一、依據：「屏東縣大同高級中學學生課後活動及假期學習活動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協助學生充分利用課餘時間，依自己興趣及性向多元學習，充實自我能力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協辦單位：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輔導室、圖書館。
- 四、日期：自 114 年 9 月 15 日(一)至 115 年 1 月 14 日(三)止(共 18 週，扣除放假及段考，共計 65 天)，每週上課 4 天(週一~週四)。每天 1 節，課程時間下午 4:10~5:00(50 分鐘)。
- 五、活動內容：**(各項課程將協助學生參與對外比賽，以利多元入學超額比序加分)**
- (1) **課業精進班**：複習國中已授課業(國文，英語、數學、生物(單週)或社會(雙週))，提升學生基礎學科能力，以備銜接國中 8 年級課程。
- (2) **體能球類班**：以體能訓練及學習各項球類技巧為主，提升學生體適能及各項球類技能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國中 7 年級學生。
- 七、編班方式：以學生報名志願開班，各類班級以 22(含)人以上報名則成班，未達人數則不開班
- 八、課程編配：
- (1) **課業精進班**：國文、數學、英文、自然(生物科學探索含實驗實作)或社會(地理/歷史)
- (2) **體能球類班**：以體能訓練及學習各項球類技巧為主，增加學生體適能及鍛鍊身體。
- 九、費用：每生應繳費用 1645 元整，家境清寒者得由導師向教務處申請，轉陳校長酌予減免。學生若因故無法到校上課，需事先完成請假手續。除事先簽請准假者外，凡參加活動時間已超過課程二分之一者，因仍須負擔行政費用，故其因請假而未上課程不予退費。
- 十、報名：114 年 9 月 8 日(星期一)前，欲參加學生請填妥報名表向導師報名。俟統計後領取繳費單在規定時間內至台銀(免付手續費)，或超商繳費(需自行負擔手續費)。
- 十一、課表及編班名單，預計於 114 年 9 月 13 日(星期五)中午 12: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及課表系統，請家長及學生屆時自行上線查詢。網址：<http://webclass.dtjh.ptc.edu.tw/classtable/>

(本聯由學生撕下後自己保存)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等學校						
114 學年第一學期第 8 節課業輔導學生參加意願調查確認回條						
學生資料	班級	7 年 班	座號	號	姓名	
參加意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(請勾選下方課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加(無須敘明理由)					
參加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業精進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能球類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自習班(不須繳費) 須參加學習扶助補救教學班學生(不須繳費)由教務處教學組另行通知					
家長簽名						

- 備註：1. 學生如不參加課業輔導者，仍請由家長簽名後繳回本回條。
2. 本回條交由各班學藝股長統一收齊後，於 114 年 9 月 8 日(星期一)前繳回教務處。
3. 確認參加且繳費完成後，除不可抗拒之重大原因無法全程參加者，經校長核可後，得以依比例退費；其餘情事，不予退費。
4. 學校應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(得至國教署網頁查詢)實施課業輔導；如有不符規定之虞者，學生及家長得至國教署民意信箱 (<http://www.k12ea.gov.tw>) 申訴。